

城市夜游人

Chengshi Yeyouren

罗丹著



远方出版社

城 市 夜 游 人

罗 丹 著

远 方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夜游人(当代校园文学精选)/赵树丽主编. —呼和浩特:
远方出版社. 2005. 12

ISBN 7-80723-123-8

I. 城... II. 赵... III. 作文—中学—选集
IV. H194.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7978 号

城市夜游人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大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7.5 字数: 168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套

ISBN 7-80723-123-8/I · 32

定价: 26.00 元

目 录

- | | | |
|-------|--------------|-------|
| 城市夜游人 | 罗丹 | (1) |
| 邻居的花猫 | 刘齐 | (9) |
| 冬天的炉火 | 方非 | (16) |
| 卖白菜 | 莫言 | (23) |
| 青青豌豆尖 | 习习 | (29) |
| 窗 | 钱钟书 | (40) |
| 等待生活 | 〔美〕阿尔·马丁内斯 | (45) |
| 北平的街道 | 梁实秋 | (49) |
| 猫咪花花儿 | 杨绛 | (54) |
| 天黑以后 | 徐则臣 | (58) |
| 卖针老人 | 〔保加利亚〕格·库兹莫夫 | (67) |
| 幸福的篮子 | 〔俄〕尤·沃兹涅先斯卡娅 | (73) |
| 城市牛哞 | 刘亮程 | (77) |
| 那时过年 | 谢宗玉 | (81) |
| 说穷 | 钱歌川 | (92) |
| 更衣记 | 张爱玲 | (97) |
| 感动 | 邓皓 | (108) |

月迹	贾平凹	(114)
端午的鸭蛋	汪曾琪	(119)
木鱼馄饨	林清玄	(123)
黄昏的提拉米苏	乔宗玉	(127)
猪	梁实秋	(130)
理发	梁实秋	(134)
翡冷翠山居闲话	徐志摩	(138)
马	〔法国〕布封	(142)
美国女博士和中国老太太	马瑞芳	(147)
脸（外一章）	林文月	(157)
一天	老舍	(164)
邋遢行江湖	郑明娕	(171)
我喜欢	张晓风	(178)
粗粮野菜	林中英	(182)
火上的锅	张爱华	(185)
穿多少条巷子才能到家	沈念	(190)
生命	沉河	(195)
绿苹果红苹果	戴红梅	(205)
萝卜	陈子展	(209)
“春朝”一刻值千金（懒惰汉的懒惰想头之一）	梁遇春	(214)
为快乐制造理由	刘荒田	(220)



这是一座空城。今夜却因它的寂寞得无遮无挡让我有些茫然无措。我在中心广场停住步，往哪方走呢？

城市夜游人 | 罗丹

今夜，这座城市只有路灯亮着。天穹关没了所有星辰的光亮，三三两两的夜游人拖沓着脚步，大年三十除夕夜，他们拥有着这座城市的寂寞。这座城市突然寂静下来，和一座空城差不多，马路纵横无数，条条通向寂寞。人们不讲究三百六十几天的活法，除夕夜却是关起门来过，要将自家的灯火拨得红红火火。冒着肉香的火锅将你团团围坐的亲人的笑脸映照得喜气洋洋，你不在乎那么宽阔的马路，那么多华贵的路灯只属于几个夜游人。

路灯的白光悬在半空中。百无聊赖地闪耀着，长长的雨丝被照得发白，飘飘扬扬。每一行路灯的尽头是夜游人的目标，而目标不是夜游人的归处。

等待你的也许是一个空巢，你不想拨亮空巢的灯火将自

己照得一无是处，你只是想喊几声。在这座寂寞的城市里，空旷无人冷风横扫的马路上，团团寒气与长长雨丝的撞击声里，你寻找着一个你想要的声音。

声音是可以穿越时空的，你常常会感觉一个声音的存在和拥有着这个声音的人的气息。你想抓紧它的同时，脑子里开始混乱，正像你思念一个人晃动在你眼前的又是另外一个人。

你很快就明白，那个声音只是细雨丝丝的飘扬声，在这个寒冷的大年夜，它们会冻成冰条。

有一个声音越来越清晰，那是一双笨重的皮棉鞋在铺着薄冰的水泥路面上拖过的嚓嚓声。寒气团团细密地在我身上滚动，悄悄地吮吸着我生命的热气。在这个静谧的空间寒气与热气的融合，我该为我的冒着热气的生命而骄傲吗？不，是我渺小的身躯、细小的热团掉进了巨大的冰盘之中，我的肉体因而有了颤音。

我走着，我的生命被一个命定的旅程牵引着，我必须不停地走。我刚刚是从一间暖烘烘的房子里走出来的。和一位八十多岁白发苍苍的老太太，一位十八岁面色红红的女孩儿一起吃的年夜饭，然后我走出了那间房子。

我和这位老太太已有了十多年的距离，十多年的时间有一个不变的印象：孤独的可敬的老者。女孩儿和她的距离倒是越拉越近，她已经高过老太太两个头，白皙的圆脸上两朵玫瑰红一年四季不变。大年夜，她穿着崭新的大红色长棉袄，像一团燃烧得正旺的火焰，她身旁枯瘦得发黑的老太太

恰似一团黑炭，她使女孩儿的火焰越烧越旺了。

此刻，祖孙俩正围着红红的火炉，笑谈着身边的事，将寂寞抛到了门外。

有一种很难说清的东西在我的思想中翻来覆去地折腾着：敬重不同于热爱，热爱不同于可以手指抚摸的亲近。面对老太太那张严肃的脸时，我想起了我的早逝的亲娘。老太太的头总是昂着的，人前人后亦如此。我的母亲常常是低着头，她总在探着路走，她的前面似乎有探不完的路。她睁大眼睛看着你时，黑眼珠又大又亮，像面镜子，照着你的模样。看着她的眼珠，听她说话，不管她说什么，你会认定她的话是对的。

正是在我想起了母亲的那一刻，我走出了那间暖暖的房子。

这是一座生我养我的城市，今夜却因它的寂寞得无遮无挡让我有些茫然无措，我在中心广场停住步，往哪方走呢？

往西走是一条黑咕隆咚的河水，它是这座城市的大口岸。我见过多少艘汽轮，多少搁浅的货船和佝偻爬行的纤夫；多少气势雄浑滚滚打来的排浪，多少从容悠然哗啦轻唱的白浪花；多少潮起潮落啊，多少被浑水连根拔起的老树和老树上呼救的孩子。正是这条河流，曾经将我送到远离城市牛羊遍野的村落，又将我带回到这座城市里。有好几年，我的旅程就是一条河流。

往东走是火车站，老远就看到钟楼上的“朝天红辣椒”在眨眼。那个扎着两条小辫匆匆赶车、爬车、在铁轨上奔跑

的女孩她细小的身躯，天真的笑脸和声嘶力竭的呼号已随滚滚浓烟而逝去。

那十年、二十年甚至三十年的旅程又算什么呢？那匆匆而来匆匆而去的旅程又算什么呢？水流不尽，潮起潮落；铁路纵横，轰鸣不息；河流与铁轨永远是旅程，而城市却是归程。城市可以永远不变，人们却因它而改变着自己的旅程。

我最终是朝北走了。

北边是老城区，街道密密匝匝，几条百年老街就深隐其中。我走进了一条熟悉的老街，往深里走，一种浓浓的陈年老酒的熏风扑面而来。静心聆听，那些爬满藤蔓的青石砖墙之间隐约响起了悠悠的古乐铿锵之声，就像一段戏文的开始，咚锵咚锵咚咚锵，声声敲打在你心上，一种难以言说的情感在我心底里弥漫开来。砖墙向前延伸，乐声渐渐地稀薄，路灯渐渐地明亮，几道雪白的强光处，已是高楼耸立。

我琢磨着，在我少时住过的房子前停住步。房子已经建成了挂有店铺招牌的四层楼房，我还认得出。面对笔陡的墙面发亮的白瓷片，我蓦地想到，有黑色瓦片的尖屋顶和报纸糊的木板壁的老房子，与眼前这条长街已经永远无关。从亮着灯光的窗口可以看到里面老老少少围拢一圆桌的人在咧开嘴笑，可以看见火锅的热气冲到了天花板上，而就是听不到一丁点儿笑声。门外傻站着一位夜游人。

我夜行的归程仿佛就是这条老街。我少时的每一个大年夜，就是在这间屋子里度过的。母亲在一个瓦陶的火缸里烧起柴火，屋子里烧得热烘烘的时候，姐妹们就轮流着在一个

大木盆里洗澡，洗得干干净净换上新棉袄。在新年的爆竹声响起的那一刻，母亲会将一些银亮的硬币投进每个人的储蓄罐里，那一串串清脆的叮铃声让我心花怒放，我觉得我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

印象最深的还是夏天炎热的夜晚，长街上沿两边的阶基会摆满两行竹床，竹床大大小小高高低低连起来有里把路长。一到傍晚，女人们用洗菜水洗澡水洗衣水泼湿一街，将暑气赶跑，男人们搬出竹床，摆开长长的阵势。夜里，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睡在竹床上。男人光着上身，女人穿着薄薄的汗衫短裤，家家的屋门敞开着。躺在竹床上看天空，只看到一条窄窄的晶莹闪烁的银河。银河下，长长的竹床上响着女人们用蒲扇拍打蚊蝇的啪啪声和男人安稳的鼾声。一些不安分的小娃崽赤条条地在竹床与竹床的窄缝中钻来钻去，时不时发出几声小狗得意似的怪叫。偶有臭豆腐挑子来凑趣时，就是长街上最热闹的时候，人们经不起挑夫的一声高过一声，声声敲在你喉咙尖上的叫卖声，家家都会买几块来吃，他们可以空着肚子睡觉，但抵挡不了又臭又香又辣的臭豆腐气息，那气息经久不散。

几个害羞的女学生不愿睡在竹床上，她们手执小扇。结伴散步。常常是从我家对面那盏豆芽形的路灯下开始走，走到街的尽头又转回来走，一路上，轻摇起满扇的星光。直走到挡不住瞌睡了才在这盏路灯下分手，各自回屋里睡觉去。看得多了，我总觉那盏豆芽形的路灯下有小姐妹们的一群塑像：她们憨态可掬，笑容里，发梢间，轻盈的步态中盈满了

星星的亮光。

豆芽形的路灯还在，一瓣弯着脖胫的豆芽换成了两瓣豆芽向南北舒展的形态，还像我的小姐妹们婷婷的身姿。已经太过遥远的事，今夜在这条冰凉的长街上竟然鲜活了起来。像从每一个亮着灯光的窗格里刚刚抛出来的一幅幅图片。窗格里的人守着窗格里的快乐，夜游人拥有着这寂寥的长街，豆芽形路灯的白光，纷纷扬扬的雨丝的飘扬。

很多年前，老街口实际上是老城门，人们也就习惯了叫它城门口。城门口有一家远近闻名的粉店，粉条宽宽的白白的软软的，肉丝和着菌油的香气香飘一条街。我上学时每年生日的那一天，母亲会带我去这家粉店吃上一碗米粉。她就站在门外，隔着玻璃朝我笑着。

这家粉店还在，门开着。我选择了一张靠门的方桌朝街坐下。也许因为我是这个大年夜唯一的客人，店主脸上笑开了一朵菊花，他用一个细瓷的蓝花大海碗满盛着米粉端端正正地放在我的面前。粉条宽宽的白白的软软的，肉丝和着菌油的香气迎面扑来。我细嚼慢咽，总想品出让我念念不忘的那种味道来。

突然，几声巨响打破了小街的寂静，破空而来。轰隆隆的花炮声，噼噼啪啪的鞭仗声将老街炸得通明透亮。

我还未来得及细细品尝完一碗米粉，我还未洗心革面，新年就披着成千朵燃烧的火焰以武士般迅雷不及掩耳的快捷来到了！紧接着是一阵阵震耳欲聋的叫喊声，人们冲出了房

门，拥上了街道。中国人习惯了只要一声令下就会劲往一处使，何况是新年零时的炮声呢？住在高楼的人推开了窗户，将花炮射向天穹，霎时间，穹窿的门冲开了，华光流彩，天地间斑斓绚丽成一体了。

足足有两个多时辰后，四周方静下来，又如同一座无人的空城。爆竹声戛然而止后有好长一阵死寂，只有那些在半空中眨着眼的路灯让你感觉这座城市这条街还活着。

我走着，踏着厚厚的簌簌作响的花炮纸屑还在想，城市一夜的寂寞是有意地编排着盛世的美丽。人们拥上街道鸣放花炮时，他们脸上那种近似疯狂的大笑，没有虚伪，没有邪恶，没有丝毫的做作，人的本性已被忽略，恶人变得善良，善人变得美丽。如果说人世间的困苦、仇恨曾经存在过，那么也就在这撼天动地的炮声中灰飞烟灭了。也许因为这种大笑太简单太用力，因而不能长久，人们很快就疲累了，他们撤回屋子，关窗熄灯，酩酊酣睡。

几声汽车的鸣叫声在街那边的马路上惊起，穿过沉沉幕帐。粗暴的尾声中慢悠悠地响起了哐当哐当的黑铁斗车的声音，由远而近了。毋需多久，人们在忘情地闹腾中制造的满天飘洒过的红纸屑，连同那个疯狂的瞬间会消失得不留痕迹。

马路上的温度升高了许多，空气中弥漫着花炮的暖意，使这个雨丝可以冻成冰条的年三十夜竟有了幽静宜人的深秋之夜的气息。路旁的梧桐树枝摇过来一阵阵清香，清香中透

着迷人的春意。

有东西从我身上悄悄地剥离开，是团团寒气，是雨水在一层一层一滴一滴地消融，我体内的热气迅速膨胀。有几片红得透亮的花炮纸片在路灯的白光中奔跑着，速度很快，它们越过了夜游人，倏忽间了无踪影。

我生命里命定的旅程又该继续了。就在老街被花炮炸成白昼的那一刻，耽于幻影中的我也被炸醒了。我的第一个惊觉是脚下铺着薄冰的水泥路面依然很坚硬厚实，我不会随风随幻影而去。

这座城市还是我不变的归程。



赏析：

“每逢佳节倍思亲”，何况是在孤独飘荡的除夕之夜？《城市夜游人》的文字是冷的，内心却是热的，在淡淡的孤寂与辛酸之下，透出的是一颗热爱生活、尊重生活的心。作者以“城市夜游”的路程为线，串起人生的现在、过去和未来，以个人的感悟来解读生命中最美丽、最值得珍惜和面对的那一刻刻，留给我们的是微涩却醇绵无尽的回味。





树叶全落光了，窗上也挂霜了。你听楼道里哔唧哔唧地响，就知道花猫还在户外呢。

邻居的花猫 | 刘齐

树叶还绿的时候，学生公寓搬进一家新邻居：一位英俊男士外加一头黄白花色的公猫。男士在医学院读博士，挺幽默，也爱跟人们打招呼，说今天天真蓝，是我帮各位预订的；或者小鸟唱得多立体声啊！没多久就跟大家混得很熟。

男士非常爱自己的宠物，把个花猫梳理得王子似的，还套个红脖圈儿，挂个铜铃铛，拴个铝标牌儿。标牌儿上刻着地址、电话和猫的名字，是那种又难拼又难记的有学问的名字。一天，男士牵猫散步，遇见我，就戏说猫是他孩子。我捧场说您的孩子真漂亮。于是皆开怀大笑。从此，我私下里便称男士为：他爸。其实当面叫估计人家也不会恼，既顺着他的理儿，又透着笑眯眯的爱心。

美国的猫和咱国的猫，从须到尾，长得没啥不同。唯一的区别在于交流系统。你若唤“黄黄黄”或“花花花”或

“虎虎虎”或“咪咪咪”，美国猫决不会条件反射的。你得叫“凯蒂，凯蒂”（也就是小猫的意思），它才知道你是想和它沟通了。

邻居的花猫不是自来熟的性格，平时总在家里，偶尔牵出来一趟，任你怎么标准地呼唤也不靠前。但也不后撤，只是静静地追随着主人。你即使弯腰作拣石头投掷状，它也无动于衷，特傲，也特傻。美国的动物都傻，鱼儿也好摸，松鼠也好逗，苍蝇也好打，你根本用不着买苍蝇拍儿，用废纸一捂一个准儿。所以我特瞧不起美国动物。相比之下，咱国动物的警惕性就高得多。有一次，我在北京街心花园晒太阳，刚伸懒腰，树上一群麻雀刷地全飞了。清洁工老太太说，一九五八年大跃进以后的鸟儿都这样，以为你要射弹弓了呢。一想可不是，谁都心疼自己的子女，舍得把基因、密码、防身术什么的遗传给后代。

树叶发黄的时候，花猫在外面的次数多了起来。进出楼道，总能碰见。无人用链子牵着，消遥自在。但我也不唤他，怕挨讪。

一个下午，我站在院里抽烟。花猫突然喵喵叫着过来，在我脚下缓缓躺下，打了一个滚儿，又打一个滚儿，然后坐起来，直勾勾地望着我。不好，这小兽什么时候长了一身癞呢？原先油光水滑的毛皮，这会儿疙疙瘩瘩的，露着些粉红色的癣斑，痒！所以渴望人类帮助挠挠也说不定。但人类害怕这病传染，也懂得责权范围。所以抽完烟人类就跟它拜

拜了。

以后几天的花猫，癣斑更多，连头上尾巴上都是，眼睛旁边也是，蓬头垢面，小鬼儿一样。见我就打滚，或者歪头眯眼，翘起后脚搔耳根，用各种肢体语言诉苦。铜铃铛也跟着哗唧唧哀鸣，可怜不是见的，刘齐毕竟不是残忍之徒，就找了根干树枝，给他挠痒痒，边挠边叫凯蒂。叫一声小兽应一声，很领情道谢的样子。可惜不会说话，不然回家跟他爸一定能反映反映。

他爸功课忙或者应酬多，最近难得一见。门口新添一塑料小碗，盛着土褐色罐头猫食，另有一塑料小碗，盛着清水。说明花猫已经不在家里就餐了。

终于，在公用洗衣房又碰上他爸。我建议说，应该领你孩子……就是那猫找医生瞧瞧了。他爸嘿嘿一笑，说美国宠物医院的收费相当令人失望。克林顿竞选总统时，如果指出这一点，肯定人心大快。我说也有省钱的办法：弄点人吃的药片，碾成面面儿，搀上水，再捏着他脖子，用羹匙灌进去。我小时候也养过动物，有病了，就这么喂好的。顺便说一句，我还加了点糖。不过贵国提倡减肥，少吃点甜的好。他爸又嘿嘿一笑，没说行，也没说不行。

当晚，在公寓信箱旁边的墙上，赫然贴着一张激光打印的私人告示，说承蒙各位对我家小猫的关照，不胜感激之至。它已经注射了药物，有足够理由证明它的皮肤病不至于传染人和其他动物。而且，会痊愈的，请勿担心为盼。又

及：它非常热爱户外活动。

读后感：到底是博士生，想得深远周全。在美国，对待动物可得慎之又慎，除非你豁出去了。一个韩国人，依民族嗜好杀狗吃肉，被传讯受罚。掏腰包时可能格外怀念故国家园。活的不能宰，死的也不能动。山区郊外，时有被汽车碰撞的蠢鹿、笨兔、呆狍子之类，鲜血淋漓，横尸公路。司机没事人似的跑掉了或者痛心疾首地做点什么，不得而知。但其他过路车却没有停下来拣洋捞的。刚来美国时，遇到这种事我特惋惜，满脑子鹿肉大补等等的想法。说来惭愧，就是现在，见动物刘齐也常往菜谱上想。幸而只是想想。有一个中国人，胃口又好又勤俭，而且勇于行动，把试验室解剖后要火化的狗尸煮食，结果被炒鱿鱼走人。当然你把死狗厚棺礼葬也不见得涨薪水，但你无论如何犯不上让馋虫毁了前程。老美常说，猫啦狗啦这些小动物都是人类的好朋友。你怎么就忍不住呢？一些用计算机控制的心理测试往往有这样一道题：你喜欢小动物吗？你如果说 Yes，那好，你的善良系数诚实系数准上升！可是，既然不怕传染，他爸为什么还把猫碗拿出来？野餐？日光浴？负氧离子紫外线？不明白，实在不明白。

一天比一天凉，花猫仍然坚持户外活动。皮肤病没见好转，也没见恶化。有空我就给他用树枝挠挠，找不着树枝索性上手，搔得它发出咕噜咕噜的声响，十分受用的样子。我要走了，它也走，紧贴着我的裤脚跑前跑后，显得特别亲